

沙河市綦村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编制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綦村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319-8631563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綦村镇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政务公开相关要求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印发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完善工作制度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坚持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镇年度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进行部署落实，以公正便民、勤政廉政为基本要求，切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主动公开机构信息、权责清单、相关政策文件、疫情防控信息等，同时，及时将双公示信息上报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等，确保公开内容完整、格式规范、发布及时。公开形式方面，除了传统的公开栏和广播、门户网站外，还通过微信公众号和抖音号进行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申请綦村镇人民政府主动公开以外的政府信息。我镇在公开政府信息前，将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以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。2023 年我镇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和制度，由镇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负责人具体抓，具办人员落实。要求各部门协调配合，及时提供相关信息，形成“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”的工作格局。二是严格把关审查。对拟公开的信息先审后发，严把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、安全性和公信力，坚决杜绝信息更新不及时、发布存在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的发生。三是紧盯重点领域。及时发布更新政策文件解读、重大决策公开、安全生产、民政各项救助资金公示、民生热点问题回应等重点领域内容，确保政府权力运行公开透明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对政务公开网站实行常态化管理，明确专人负责发布与维护各个领域相关信息，对无发布内容的栏目及时发布情况说明，确保网站内容发布准确、权威、及时、便民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将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逐项细化分解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加强督导落实。总结梳理依申请公开工作办理难点和关键环节，指导蔡村镇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。开展镇机关信息公开业务专题培训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业务能力和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						总计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
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 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上年度存在问题：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时效性和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公开的广度深度不够，方式方法简单，公开渠道不宽，极个别信息公开不及时。

改进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形成主要领导亲自研究部署，分管领导督促落实，工作人员抓日常工作的格局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认真对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主动公开的内容以及编制发布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，从政府信息公开的重点领域入手，加强指导监督，强化工作过程的管理和检查，督促各职能站所及时提供各类主动公开信息，切实抓好群众关注度高、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政府信息的公开，提升公开的全面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报告下载：

綦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.pdf

綦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.doc